

企业业绩

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SC-NLTD-2022-SG2 标段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4661600.3 1 元
2	涟水县 2022-2023 年省委驻涟帮促工作队帮促建设项目及石湖镇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项目	涟水县农村公路建设和管理养护办公室	2211449.8 5 元
3	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建设工程	宿迁市兴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28888 元
4	头灶镇 2023 年提档升级双中南路工程	东台市头灶镇人民政府	1596589.8 8 元
5	丹阳市导墅镇东祝线(Y646)提档升级工程	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市导墅镇东河村村民委员会	3030559.2 0 元
6	沭阳县耿圩镇 2024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	沭阳县耿圩镇人民政府	711111.11 元
7	沭阳县扎下镇 2024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一标段)	沭阳县扎下镇人民政府	1922802.3 6 元
8	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	2358888.8 8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 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SC-NLTD-2022-SG2 标段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E3213010313106547001001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组织实施的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SC-NLTD-2022-SG2 标段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标结果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请你方与我方签订合同,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将合同报登记机关备案。

中标结果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包含王官集-健康路、蔡集-朱李居的场地清理、拆除旧路、路基填筑、路面铺设、新铺设管涵、交通安全设施等的施工及为实施以上工程所必需的临时工程的施工及工程缺陷修复。

2. 中标价:肆佰陆拾陆万壹仟陆佰元叁角壹分 (¥4661600.31元)

3. 中标工期:90天

4. 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5. 主要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陈辉	注册二级建造师·公路工程	苏232212135643



正本

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SC-NLTD-2022-SG2 标段

施



同

二〇二二年六月

## 合同协议书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SC-NLTD-2022-SG2 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1. 工程概况

工程项目名称：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第 SC-NLTD-2022-SG2 标段

工程地点：宿城区王官集-健康路、李集镇-朱李路

工程内容：包含王官集-健康路、李集镇-朱李路清理、挖除旧路、路基填筑、路面铺设、新铺沥青路面、交通安全设施等施工及为实施以上工程所必需的临时工程的施工及工程缺陷修复。

###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含报价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规范；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陆万壹仟陆佰元叁角壹分（¥4661600.31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燕，项目副经理：刘邦胜、许爱民、苗金洋、葛洋；项目总工：包修昂。

5. 工程质量符合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标准；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标准。工程安全目标：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杜绝安全责任事故。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时间、方式：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工程实施过程中，按月计量支付，每月支付上月确认计量款的30%（含已支付农民工工资），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确认计量款的50%（含已支付农民工工资），工程交工验收合格一年后付至工程审计价款的80%（含已支付农民工工资），余款扣除审定价款的3%作为质保金于交工验收合格对应日满二年付清。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一次性返还（无息）。

8. 承包人应按照指示开工，工期为 90 日历天，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 年。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合同正本二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

本一份，其余分送有关单位。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年6月6日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年6月6日



##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 2023年03月10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编号 202302 号

工程名称: 2022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 SC-NLTD-2022-SG2标		
项目法人: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设计单位: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安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路基: 石灰土: 10200m <sup>3</sup> 路面: 路面12%石灰土底基层: 8901m <sup>2</sup> , 水稳碎石基层水稳碎石基层: 8200m <sup>2</sup> 、沥青混凝土面层7600m <sup>2</sup> 涵洞: 圆管涵88m 交安: 标线170m <sup>2</sup> 、波形护栏470m、标牌26个			
本合同段价款(万元)	原合同	466.16	
本合同段工期(天)	原合同	90	90
本合同段经交工验收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04年第10号)《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和交公路发[2010] 65号《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验收, 认定:  1、工程质量符合技术标准及设计要求; 工程资料基本齐全, 编目清晰, 分类基本合理。交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2、项目经理部主要人员能按合同进场; 内部管理制度较健全, 工作责任较明确; 主要机械设备能按合同要求进场到位; 质量控制较好, 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质量检查制度完善, 单位工程合格率100%; 自检频率满足要求; 竣工资料较齐全, 签认较为规范, 资料真实; 施工组织较为有序; 能切实做到安全生产, 施工期间未发生安全事故; 能按要求进行文明施工, 规章制度健全; 廉政建设较好, 措施较健全。  3、施工单位在缺陷责任期间要进一步做好路肩、边坡、路面工程、涵洞质量缺陷的修缮工作。			

(施工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3年3月11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3年3月13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3年3月13日



涟水县 2022-2023 年省委驻涟帮促工作队帮促建设项目及石湖镇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项目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年6月12日所递交的涟水县2022-2023年省委驻涟帮促工作队帮促建设项目及石湖镇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项目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LS-SHBC-SG1标段中标人。

中标价：人民币贰佰贰拾壹万肆仟肆佰肆拾玖元捌角伍分

(¥:2211449.85)。

计划工期：57日历天（定于2023年6月20日开工，2023年8月15日完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开工令为准）缺陷责任期24个月。

项目经理：陈辉（苏232212135643）；项目总工：包修昂。

工程质量：标段工程交工验收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工程安全目标：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30日内到涟水县农村公路建设和管理养护办公室（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7.1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涟水县农村公路建设和管理养护办公室（盖单位章）

2023年6月20日

正本

涟水县 2022-2023 年省委驻涟帮促工作队帮促建设  
项目及石湖镇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项目  
LS-SWBC-SG1 标段

施  
工  
协  
议  
书



发 包 人：涟水县农村公路建设和管理养护办公室  
承 包 人：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6 月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合同执行期间，有关部门、业主和发包人印发的文件与其他正式的书面通知；

(2)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6)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7) 通用合同条款；

(8) 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9) 技术规范；

(10) 图纸；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3) 补遗书

(14) 资格审查有关资料

(15) 国家最新颁布的技术规范

(16)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壹万壹仟肆佰肆拾玖元捌角伍分（¥：2211449.85）。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辉（苏232212135643）；项目总工：包修昂。

5. 工程质量要求：标段工程交工验收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安全目标：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承包人如果发生合同专用条款 22.1.1 项违约的情况，发包人将按相应条款科以处罚。



## 合同协议书

涟水县农村公路建设和管理养护办公室（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涟水县2022-2023年省委驻涟帮促工作队帮促建设项目及石湖镇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项目，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LS-SWBC-SG1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1. 工程概况：

工程项目名称：涟水县2022-2023年省委驻涟帮促工作队帮促建设项目及石湖镇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项目。

工程地点：涟水县境内。

工程概况：涟水县2022-2023年省委驻涟帮促工作队帮促建设项目位于淮安市涟水县境内，涉及高沟镇、南集镇、陈师街道3个镇、5个行政村，主要实施内容为维修和铺设镇村道路，设置路灯、围墙，疏通和设置排水管道等，提升和改造周边人居环境。

高沟镇大胡村大胡中心路（0.61km）、老小区中心路（0.278km）、周西组道路（0.79km）、工业园区路（0.33km）、十一支北堆路（0.62km）；高沟镇花园村西小圩组道路（0.31km）、六斗道路（0.273km）、秦小圩组道路（0.16km）、一组农田道路（0.396km）、“原花园村中心小学”道路（0.23km）；南集镇镇兴村内部路（0.55km）、506斗路（2.9km）、长铺路（2.4km）、三百路（0.85km）；高沟镇高云路（2.03km）、陈师街道国民村小南庄中心路（0.62km）、国民路（1.1km）、前进路（0.23km）。

大胡村工业园区路、国民路为四级公路，高云路参照二级公路，其他道路为等外道路。

具体实施内容见工程量清单。

LS-SWBC-SG1标段包括高沟镇大胡村大胡中心路、老小区中心路、周西组道路、工业园区路、十一支北堆路5条道路、花园村西小圩组道路、六斗道路、秦小圩组道路、一组农田道路、“原花园村中心小学”道路5条道路和南集镇镇兴村内部路、506斗路、长铺路、三百路4条道路，合计里程11.172km，施工招标内容为上述工程概况范围内的路基、路面等工程的施工以及为实施上述施工所必须的临时工程及缺陷责任期修复等。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工程建设期间，工程进度款按计量周期付款，每期支付当期合同内计量款的 85%（其中：人工费按月支付至承包人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当期支付不含变更计量款），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至合同内工程计量款的 85%；缺陷责任期结束后，按审计价结清余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57日历天（暂定2023年6月20日开工，2023年8月15日完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开工令为准），缺陷责任期24个月。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林大波（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学军（签字）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3年12月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1 号

工程名称	涟水县2022-2023年省委驻涟帮促工作队帮促建设项目及石湖镇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项目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	LS-SWBC-SG1
项目法人	涟水县农村公路建设和管理养护办公室	设计单位	江苏交科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旭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路基：挖方1757方，回填素土1190方；C20混凝土11034方，C20混凝土807方。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2114.985万元	实际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2023年7月	实际 2023年9月
<p>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p> <p>一、路线平纵线形组合良好，平面顺适，纵面平缓，路线线形流畅，路容美观，视觉良好。二、水泥混凝土面层表面平整，切缝整齐，填筑物饱满，路面未见缺边掉角等现象。</p> <p>三、波形护栏线形顺直，标志设置合理，标线醒目、清晰、顺直平滑。</p> <p>四、竣工文件已进行分类整理、编制与装订。</p> <p>五、施工单位试验检测、质量评定等文件基本齐全；监理单位监理文件、抽检记录、质量评定资料基本完整。</p> <p>六、存在问题及建议</p> <p>1、加强路基路面观测，边坡、路肩整理，及时修复水毁路肩。</p> <p>2、建议进一步完善工程档案资料，保证资料齐全、完整并及时移交归档。</p>			

(施工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4年 2月 2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年 2 月 2 日

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4年 2月 5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4年 2月 5 日



# 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建设工程

##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JSJY1110002002882002001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磋商小组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建设工程（竞争性磋商）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人民币贰佰壹拾贰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整（¥：2128888.00 元）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派代表与宿迁市兴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江苏万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归档。

采购单位联系人：刘东鑫

联系电话：



采购单位（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2021年04月23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3份，中标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各1份。

# 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建设工程



发包人（全称）：宿迁市兴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宿迁市兴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建设工程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概况：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建设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及采购需求。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 中标通知书；

(3) 补遗书；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6)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规范；

(9) 图纸；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贰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整（¥ 212888.00 元）。

(1) 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30%，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60%，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待质保期满后付清（无息）。



(2) 履约保证金：①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前，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合同价款 10%）。②项目完成验收后，乙方凭履约保证金收据原件到甲方办理退还手续，保证金将无息退还至乙方账户；履约保函、担保、保险在合同主要责任（含免费质保期）完成后自行失效。③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期间内由甲方保管或者应完全有效，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未及时退还的除外。④不予退还的情形：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5. 承包人项目经理：朱杰；项目副经理：申金洋；项目总工：安明祥。

6.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60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生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上海申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朱杰（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朱杰（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人：上海申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马印海（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马印海（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 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建设工程	部位	路基、路面
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洋河新区兴跃村道路新建工程，工程施工按图纸要求完成相关内容。		
验收结论	合格	实际开工、交工日期	2021年04月29日至 2021年06月29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签章：[Signature] 2021年7月 / 日	 签章：[Signature] 2021年7月 / 日	 签章：[Signature] 2021年7月 / 日	 签章：[Signature] 2021年7月 / 日



头灶镇 2023 年提档升级双中南路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东台市头灶镇人民政府的 2023 年度东台市头灶镇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道路工程-双中南路工程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有关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  
标人。请你方派代表于二〇二三年 七 月 十九 日前至东台市头灶镇人民  
政府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内容：完成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要求的全部施工内容。

中 标 价：壹佰伍拾玖万陆仟伍佰捌拾肆元捌角捌分

中标工期：75 日历天

中标质量：合 格

中标项目负责人：苗金洋（证书编号：苏 232181819285）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2023 年度东台市头灶镇农村公路提挡升级  
道路工程-双中南路工程

施工合同



二〇二三年六月

###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鉴于业主为修建 2023 年度东台市头灶镇农村公路提挡升级道路工程-双中南路工程（项目名称）合同工程，并接受了承包人对该项工程的投标书，现由东台市头灶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业主”）为一方和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为另一方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协议如下：

- 1、施工范围：
-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即：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招标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和投标书附录；
  - (4) 合同专用条款（含数据表和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本工程有关的部分）；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本工程有关的部分）；
  - (7)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本工程有关的部分）；
  - (8)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9) 投标书附表；
  - (10) 本合同专用条款中可能规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3、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4、本工程为单价合同，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玖万陆仟伍佰捌拾玖元捌角捌分（¥1596589.88元）。

5、承包人项目负责人：苗金洋（证书编号：苏 232181819285）。

6、由于业主按本协议书第 7 条所述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在此立约：保证在各方面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承担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的修复。

7、作为对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修复的报酬，业主在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本次招标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75 日历天，计划 2023 年\_\_月\_\_日开工，计划 2023 年\_\_月\_\_日前完工。投标单位对上述工期可提出选择方案，但最迟均不得迟于规定的总工期。

9、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在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并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承包人承诺确保按月足额、及时发放该工程使用的农民工工资。

11、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交工验收后两年。

12、本工程资金拨付办法：工程款支付方式按竣工验收合格后当年年底支付合同约定定额的50%，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经审计确认支付至审定额的80%（审计期间不予付款，年底支付），最后的20%分两次结算，第一次为审计后一年支付工程审定价的17%（年底支付），另外3%待工程保修期（缺陷责任期）满结清。履约担保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无息返还。农民工工资支付按补充协议相关条款执行。

13、本工程根据现行的公路工程相关施工技术规范、JTGF80/1—2016《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本工程的技术指标组织验收，并按相对严格的标准进行施工质量控制，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14、本工程暂定金项目的竣工结算，工程量按实际数量进行计量，价格根据相关计价规范计算，执行中标价与标底价的下浮率。

15、政府公共工程的竣工决算审计：以审计结果作为价款结算依据。

16、中标人须提供《盐城市建设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管理标准化台账（样本）》，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要求建立健全台账，以备检查。

17、为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强化农民工工资支付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农民工工资按月足额支付制度、实名制管理制度、工资保证金制度、专用账户制度。



(1) 建设单位必须确保每月将人工费用及时足额拨付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加强对承包人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人工费用按以下方式计算。

$$\text{当月人工费用} = (\text{合同总价} / \text{工期总月数}) \times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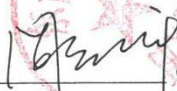
(2)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

(3) 承包人应当与依法招用的农民工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应当通过盐城市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进行用工实名登记，配备劳资专员进行用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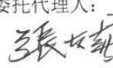
(4)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存储工资保证金(可用金融机构保函代替)。

(5) 承包人应当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根据劳动合同约定编制工资支付表，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后，通过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直接将工资足额支付到农民工本人的银行账户。

本协议书一式六份，承包人二份，业主二份，其他用于存档和备案。

业主：  (盖单位章)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3年6月27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头灶镇2023年提档升级双中南路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 12月 7日

建设单位	东台市头灶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江苏泰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奕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07.01	
工程规模	2.068公里	合同造价	159.66万	竣工日期	2023.9.11
验收意见:	<p>经现场验收, 施工单位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量, 符合要求, 合格。</p> <p>1、新建道路: 1683.6m*1m=1683.6m<sup>2</sup>; 670.8m*1.25m=838.5m<sup>2</sup>; 小计: 2522.1m<sup>2</sup>;</p> <p>2、破损路面修复: 1380.42m<sup>2</sup>;</p> <p>3、农户进户和南北路接线: 637.78m<sup>2</sup>;</p> <p>4、安装φ600涵洞56m、安装φ800涵洞11.5m;</p>				
建设代表	项目经理: 李强		现场监理: 张		参加人员: 何
	单位负责人: 张		总监监理工程师: 张		
施工单位		市级监理		职能单位	
监理单位		镇级监理		相关单位及涉及村居	
项目负责: 李强		总监理工程师: 张		参加人员: 杨建业	
单位负责人: 张		总监理工程师: 张		参加人员: 张	
2023.12.12 (公章)		2023.12.12 (公章)		2023.12.12 (公章)	

丹阳市导墅镇东祝线(Y646)提档升级工程

江苏省农村产权交易项目成交确认书

项目名称：丹阳市导墅镇东祝线(Y646)提档升级工程

项目编号：321181103N24100002

第1标段，最高限价为3030559.20元，成交方为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交价为3030559.20元。

招标结果公示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否则视为违约，保证金转为违约金。

本确认书一式三份，中标方、招标方和镇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各一份。

主持人：姚慧芬

招标方：

中标方：

丹阳市导墅镇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盖章）

2024年10月23日



2024年导墅镇农村路提档升级工程（东祝线）

竣（交）工验收鉴定书



签发单位：丹阳市导墅镇人民政府

验收日期：2025年1月3日

2024年导墅镇农村路提档升级工程（东祝线）

竣（交）工验收鉴定书



签发单位：丹阳市导墅镇人民政府

验收日期：2025年1月3日

### 竣（交）工验收鉴定书

一	工程名称	2024年导墅镇农村路提档升级工程 (东祝线)
二	工程地点及 主要控制点	导墅镇东河村
三	建设依据	1、丹经发行(2024)152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2、丹经发行(2024)216号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四	技术标准与 主要指标	公路等级：三级公路； 设计速度：30km/h； 路基宽度：一般8m，部分7m，局部受限5m； 路面宽度7m； 设计洪水频率：1/25 地震峰值加速度系数：0.15g，抗震设防烈度 7度。
五	建设规模 及性质	道路全长3.2km，路面宽度7m，双向 两车道，设计速度30km/h。横断面组成：拟合 老路。老路修复后利用：挖除旧路面和老路基层， 回填10cm碎石垫层，20cmC20水泥砼，其上加 铺22cmC40水泥砼与老路衔接。全幅统一加铺 一层6cmSup-13沥青面层，同步完成标志标线 等交安设施。
六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完工日期	2024年12月28日
七	批准概算	383.78万元
	合同价	303.0559万元(建安费)
八	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破除水泥板1051m <sup>3</sup> ，浇筑水泥砼1051m <sup>3</sup> ， 6cmSup-13沥青砼面层26800m <sup>2</sup> ，标线1150m <sup>2</sup> ， 抗裂贴4250m <sup>2</sup> 。

	综合评价	<p>施工单位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展现出了极高的专业能力和施工效率。该公司施工队伍对施工工艺掌握熟练，能够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确保了工程质量。工程施工中进度计划安排合理，严格履行施工合同，按规范要求组织实施，做到精心组织、精心安排、精心施工，圆满完成了工程任务。施工原始记录、自检资料齐全、真实可靠，按有关要求完成相关资料的编制工作。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还重视现场安全管理，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确保了施工过程中无安全事故发生，为项目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有力保障。</p>
	监理单位名称	江苏旭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p>监理单位江苏旭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本项目中能够严格按照监理合同和监理规范开展工作，对施工质量、进度、安全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细致的监督和管理，为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持。</p>

<p>十三</p> <p>建设项目综合评价及等级</p>	<p>根据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颁发的《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于2025年1月3日,本项目有关方面代表组成竣(交)工验收委员会,对该工程进行了竣(交)工验收。竣(交)工验收委员会听取了项目各参建单位的工作报告,查阅了工程资料,对设计、施工、监理、建设管理等进行了充分评议,一致认为:设计方案合理,施工计划安排合理,施工进度基本满足计划要求,工程段运行情况良好,资料基本齐全,符合竣(交)工验收要求。</p> <p>竣(交)工验收委员会综合评定和审议,对参建单位及建设单位综合评分如下:</p> <p>建设单位综合评分: 95.0分</p> <p>设计工作综合评分: 94.8分</p> <p>监理工作综合评分: 94.3分</p> <p>施工单位综合评分: 95.3分</p> <p>建设项目综合评分: 93.9分</p> <p>该工程建设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 优良。</p>
<p>十四</p> <p>有关问题的决定和建议</p>	<p>本项目通过竣(交)工验收,自2025年1月3日起交由导墅镇负责管养。本工程缺陷责任期至2027年1月2日期满。</p>

<p>(施工单位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p>
<p>(监理单位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p>
<p>(设计单位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p>
<p>(建设单位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p>

沭阳县耿圩镇 2024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

项目编号：JSZC-321322-JSHR-T2024-0043

#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沭阳县耿圩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沭阳县耿圩镇 2024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资金道路提升项目（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第一批）分包二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项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按招标文件中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交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 日内，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及交纳的履约保证金收据与你方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沭阳县耿圩镇 2024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资金道路提升项目（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第一批）分包二
2. 中标价：71.111111 万元
3. 中标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 25 日历天完成
4. 中标质量要求：合格
5. 项目负责人：钱冠宇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2024 年 11 月 18 日

项目名称：沭阳县耿圩镇 2024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  
资金道路提升项目（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第一批）分包二



发包人：沭阳县耿圩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沭阳县耿圩镇人民政府（发包方）

乙方：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

甲乙双方就发包给乙方施工一事经双方协商达成并签订本协议如下：

#### 1、工程状况：

第一、工程名称：沭阳县耿圩镇 2024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资金道路提升项目（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第一批）分包二。

第二、工程内容：主要包含对张胡圩村及孙庄村道路维修、加铺沥青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第三、工程总量：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四、工程标准：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五、工程负责人：

项目经理：钱冠宇 注册编号：苏 232222430913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即：

- (1) 合同实施期间，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其他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合同补充协议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3) 中标通知书；
- (4) 补遗书；
- (5)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6)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7) 招标文件项目专用本；
- (8)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9) 通用合同条款；
- (10) 技术规范；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图纸；
- (13)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4) 国家最新颁布的各种技术规范，检验评定标准及相关的规章制度；

(15)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3、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4、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壹仟壹佰壹拾壹元壹角壹分（¥711111.11元）。

5、由于业主按本协议第6条所述给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在此立约：保证在各方面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承担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的修复。

6、作为对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修复的报酬，业主在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7、工期：25日历天，承包人应在2024年12月17日前完成所有工程项目。

8、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以及缺陷责任期满由业主发给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9、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贰份，备案壹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11月22日

日期：2024年11月22日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沭阳县耿圩镇 2024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综合提升奖补资金道路提升项目（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分包二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沭阳县耿圩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荣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融合纵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工程造价	71.111111 万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2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建设内容	<p>1. 1.6x12.7=21.92                  2. 3.5x14.5=50.75                  3. 3.5x9.4=340.9                  4. (4+5.5)x5.812=27.55                  合计：897.87m<sup>2</sup></p> <p>1. 2.86x7.5=21.45                  2. 2.3x3.8=8.74                  3. 6.7x5.4=36.18                  4. 1.9x4.9=9.31                  5. 8x3.5=28                  合计：103.11m<sup>2</sup></p> <p>1. 3.5x5.1=3.81                  2. 1.75x15.8=24.55                  3. 3.5x15.2=53.2                  4. 3.5x15.2=53.2                  5. 3.5x15.2=53.2                  6. 3.5x15.2=53.2                  7. 3.5x15.2=53.2                  8. 3.5x15.2=53.2                  9. 3.5x15.2=53.2                  合计：398.48</p> <p>1. 3.5x5.1+1.9x1.6=22.6                  11. 1.38x9.8+3.5x10.6=50.62                  12. 1.3x1.9+3.5x2.4=10.87                  13. 3.5x5.4=18.9                  14. 3.5x14.7+6.1x1.5=95.6                  合计：614.19                  1. 3.5x1.5=5.25                  2. 3.5x1.5=5.25                  3. 3.5x1.5=5.25                  4. 3.5x1.5=5.25                  5. 3.5x1.5=5.25                  6. 3.5x1.5=5.25                  7. 3.5x1.5=5.25                  8. 3.5x1.5=5.25                  9. 3.5x1.5=5.25                  合计：176.14m<sup>2</sup></p> <p>1. 4.5x3.5=15.75                  2. 3.5x14.8=51.8                  3. 3.5x19=66.5                  4. 5.7x3.7=21.09                  5. 3.3x3.5=11.55                  6. 3.5x1.5=5.25                  7. 3.5x1.5=5.25                  8. 3.5x1.5=5.25                  9. 3.5x1.5=5.25                  合计：176.14m<sup>2</sup></p>					
验收意见	<p>验收组成员签字：                  见</p>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p>项目负责人：                  刘旺光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p>		

# 沭阳县扎下镇 2024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一标段)

项目编号: E3213010313108653001001

##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沭阳县扎下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沭阳县扎下镇 2024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一标段)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按招标文件中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交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中招标文件及缴纳的履约保证金收据与你方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内容	沭阳县扎下镇 2024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一标段)		
中标价(元)	1922802.36	中标工期	60 日历天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负责人	苗金洋
资质等级	注册二级建造师·公路工程	注册编号	苏 232181819285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4 年 12 月 12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四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各执一份。



# 公路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沭阳县扎下镇 2024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一标段）

建设单位：沭阳县扎下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沭阳县扎下镇人民政府（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沭阳县扎下镇2024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一标段）（项目名称），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概况：扎明线长1970.491m，路面宽5.5/5.5/6.5m，铺设沥青路面。设置警示桩、立面标记、路灯迁移、撒播草种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补遗书；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6）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7）通用合同条款；

（8）技术规范；

（9）图纸；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贰万贰仟捌佰零贰元叁角陆分元（¥1922802.36元）。

5. 承包人项目经理：苗金洋。承包人项目总工：马海艳。

6.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60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生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单位盖章） 承包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2025年1月7日

2025年1月7日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沭阳扎下镇 2024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一标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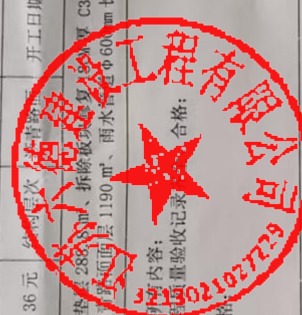
验收日期：2025 年 3 月 3 日

建设单位	沭阳县扎下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淮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融合纵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11190 m <sup>2</sup>	工程造价	1922802.36 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5 日
建设内容	主要施工内容：16c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 2800m <sup>2</sup> 、拆除改路 150m、厚 C30 混凝土路面 524.3 m <sup>2</sup> 、18CM 厚 C30 混凝土路面 1277.8 m <sup>2</sup> 、6cmAC-16C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面层 1190 m <sup>2</sup> 、雨水管 $\phi 600$ mm 长 1121 米、HDPE $\phi 300$ SN8 长 691.25 米。				

验收意见：已完成图纸设计、合同约定及项目清单所列内容；  
 2、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部分）、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合格；  
 3、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合格；  
 4、单位工程安全及功能检验资料齐全、合格；  
 5、观感质量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合格**

验收组成员签字：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J-2 李德 孙德

# 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经评审小组评审，并报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 JSZC-321322-JZHZ-T2025-0003 号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的中标供应商。

请贵公司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不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贵公司成交条件如下：

1. 施工范围：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详见招标清单及图纸）
2. 施工工期：签订合同后 5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
3. 项目经理：刘亮亮
4. 执业证书信息：二级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苏 232131424727
5. 中标金额：2358888.8800 元

采购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签章）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2025 年 07 月 11 日

注：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成交结果发生变化的，本成交通知书自动作废。

# 公路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建设单位：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七月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沭阳县桑墟镇2025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概况：沭阳县桑墟镇2025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补遗书；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6)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7) 通用合同条款；
  - (8) 技术规范；
  - (9) 图纸；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1)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2)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伍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2358888.88元）。
5.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亮亮。承包人项目总工：马海艳。
6.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50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生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贰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盖单位章）

承包人：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25年07月18日

2025年07月18日



# 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 交（竣）工验收证书

交（竣）工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交（竣）工验收证书第\_\_\_\_号

工程名称：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合同段名称：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建设单位：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		设计单位：华昕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宇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省刘路西起刘厅线，终点至 S245，路线全长 1860 米，等级为四级公路，现状为 3.5~4 米宽水泥混凝土路面，本次改造内容为现状道路损坏修复后，道路全线拓宽至 5.5 米，整体加铺 5cm 沥青混凝土，建设总面积约 10849 平方米，全线增加 2 处 d600 过路管，K0+000-K0+300 段设置 dn400 污水管道，交通安全设施养护 1.86km 及沿线的景观绿化等施工。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2,566,888.88 元	实际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2025 年 10 月 1 日	实际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内容较多时，可用附件）。 本合同段经交工验收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2004 年第 3 号）《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及公路局交公路发〔2010〕65 号《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验收，认定： 1、工程质量符合技术标准及设计要求，合同段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 2、项目经理部履行合同情况较好，无违约现象，主要人员能按合同要求及时进场。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质量检查制度完善，并能严格落实到位。自检频率满足要求，交工资料较为齐全，资料真实、完整；施工期间文明施工，制度健全；环境保护良好，未发生破坏自然环境现象；切实履行廉政建设合同，廉政建设工作开展较好。 3、各参建单位根据交工验收会议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 4、施工单位在缺陷责任期间做好维护修整等工作。。			

(施工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马海艳



2015年12月30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表中内容较多时,可用附件。)

拟选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业绩

### 项目负责人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洋河新区生态廊道堤顶路塌陷 损坏维修工程	宿迁市洋河新区旅 游交通建设局	1501888.0 0 元
2	沭阳县刘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 大中修工程(刘北路镇区段维修 工程)	沭阳县刘集镇人民 政府	888888 元
3	仰化智慧牧场进出口道路维修 改造工程	宿迁市宿豫区公路 事业发展中心	1251858.5 8 元
4	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 批)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 政奖补项目	沭阳县李恒镇人民 政府	981818.88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 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

E3213010313202203003-1号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磋商小组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E3213010313202203003-1洋河新区生态廊道堤顶路塌陷损坏维修工程(竞争性磋商)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壹佰伍拾万壹仟捌佰捌拾捌元整(¥1501888.00)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派代表与宿迁市洋河新区旅游交通建设局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江苏创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归档。

采购单位联系人：刘东鑫

联系电话：[REDACTED]

宿迁市洋河新区旅游交通建设局



江苏创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6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3份，成交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各1份。

(GF—2017—0201)

# 洋河新区生态廊道堤顶路塌陷损坏维修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宿迁市洋河新区旅游交通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宿迁市洋河新区旅游交通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洋河新区生态廊道堤顶路塌陷  
损坏维修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洋河新区生态廊道堤顶路塌陷损坏维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洋河新区

3. 工程内容：洋河新区生态廊道堤顶路塌陷损坏维修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图纸及采购需求。

群体现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一览表》（附件1）。

工程承包范围：洋河新区生态廊道堤顶路塌陷损坏维修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  
清单、图纸及采购需求。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日历天，质保期2年。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  
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万壹仟捌佰捌拾捌元整（¥1501888.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许爱民 副项目经理：陈辉 项目总工：包修昂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宿迁市洋河新区旅游交通建设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章后\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洋河新区生态廊道堤顶路塌陷损坏维修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5日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2年6月6日	
合同造价(元)	1501888.00		施工决算(元)		

**验收范围:**







已按要求完成合同内所有工程量, 包含①道路工程、②增加泄水槽, ③拦水带安装等。

**验收意见:**

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20日	 设计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一、资料部分: 资料按照《建设工程竣工档案的编制及报送规定》整理。资料能如实反映实际施工情况, 有完整的原材料检测资料, 有完整的中间检验和承包申请资料。质量保证、资料齐全。质量评定采用了市政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资料编制完善, 同意作为本工程竣工资料。

二、外观检查: 道路平纵线型较好, 路基稳定, 排水顺畅, 沥青面层无脱落、裂缝现象, 路缘石基础稳固、顺直; 雨水管道使用的材料合格。管节及构配件安装符合规范要求, 经试验检测合格。

三、质量评定: 验收小组一致通过, 本工程的质量符合合同规定的合格标准, 可以交付使用。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E3213010313107992001001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沭阳县刘集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沭阳县刘集镇2023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刘北路镇区段维修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定结果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请你方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将合同报登记机关备案。

中标结果如下:

1. 中标范围和-content: 沭阳县刘集镇2023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刘北路镇区段维修工程)
2. 中标价: 捌拾捌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整 (¥888888元)
3. 中标工期: 20天
4.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5. 主要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许爱民	注册二级建造师·公路工程	苏232212160510





# 沭阳县刘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 工程(刘北路镇区段维修工程)



合  
同

建设单位：沭阳县刘集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江苏大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01 日



# 合同协议书

沭阳县刘集镇人民政府为实施沭阳县刘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刘北路镇区段维修工程), 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沭阳县刘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刘北路镇区段维修工程)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沭阳县刘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刘北路镇区段维修工程), 包括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协议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录;
-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通用合同条款;
- (7)工程量清单计量规范;
- (8)技术规范;
- (9)图纸;
-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2)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2.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888888 元大写: 捌拾捌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

3. 承包人项目经理: 许爱民

4.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工程安全目标: 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5.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6.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7.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为 20 日历天。

8. 本协议书正本贰份、副本肆份, 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 副本贰份, 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9.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3 年 12 月 01 日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3 年 12 月 01 日



#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沭阳县刘集镇2023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刘北路镇区段维修工程）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6日

建设单位	沭阳县刘集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青岛盛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888888元
验收内容	已完成合同内所有工程量。	开工日期	2023.11.14
验收意见	经验收合格，主体工程量以最快的速度完成。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签字)			
(公章)	(签字)	(签字)	(公章)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JSJY1110002009887001001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宿迁市宿豫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组织实施的仰化智慧牧场进出口道路维修改造工程的评价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3年06月09日前至宿迁市宿豫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与招标人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content: 仰化智慧牧场进出口道路维修改造工程。工程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标志标牌、土方、老路破除等
2. 中标价：壹佰贰拾伍万壹仟捌佰伍拾肆元伍角捌分(1251853.58元)
3. 中标工期：30日历天
4. 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5. 中标项目负责人：许爱民
6. 中标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苏232212160510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备案机关（专用章）

2023年05月09日



# 仰化智慧牧场进出口道路维修改造工程



## 合同

发包人：宿迁市宿豫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承包人：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三节合同附件格式

####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宿迁市宿豫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仰化智慧牧场进出口道路维修改造工程),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仰化智慧牧场进出口道路维修改造工程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1. 工程概况:

工程项目名称: 仰化智慧牧场进出口道路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宿迁市宿豫区

工程内容: 仰化智慧牧场进出口道路维修改造工程,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标志标牌、土方、老路破除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实施期间,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其他协议(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合同补充协议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3) 中标通知书;
- (4) 补遗书;
- (5)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6)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7) 招标文件项目专用本;
- (8)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9) 通用合同条款;
- (10) 技术规范;
- (11) 图纸;
- (1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3)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4) 国家最新颁布的各种技术规范,检验评定标准及相关的规章制度;
- (15)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伍万壹仟捌佰伍拾捌元伍角捌分)元(¥1251858.58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许爱民。项目副经理：陈辉。项目总工：包修昂。
5.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工程安全目标：优良。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30 日历天。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3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3 年 5 月 8 日

## 完工证明

工程名称	仰化智慧牧场进出口道路维修改造工程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开工日期	2023年5月20日	工程竣工日期	2023年6月20日
建设方项目负责人	郭新建	施工项目负责人	许爱民
工程内容：路基路面施工、过路涵及配套设施等施工及为实施以上工程所必需的临时工程的施工及工程缺陷修复			
完工情况	施工单位意见：已完工 经办人：  (盖章) 2023年8月17日 		
	监理单位意见：已完工 经办人：  (盖章) 2023年8月18日 		
	建设单位意见：已完工 经办人：  (盖章) 2023年8月18日 		

项目编号：JSZC-321322-JSPZ-T2024-0001号

#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沭阳县李恒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沭阳县李恒镇2023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定结果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并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中标结果如下：

中标范围和内容	沭阳县李恒镇2023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中标价（万元）	98.181888	中标工期（天）	30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负责人	许爱民
资质等级	二级建造师（公路工程）	注册编号	苏232212160510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4年03月19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村  
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施



合

同

发包人：沭阳县李恒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沭阳县李恒镇人民政府为实施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包括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录；
  -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公路工程专用合款；
  - (6)通用合同条款；
  - (7)工程量清单计量范；
  - (8)技术规范；
  - (9)图纸；
  -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2)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玖拾捌万壹仟捌佰壹拾捌元捌角捌分¥：981818.88 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许爱民。项目副经理：王海艳。承包人项目总工：马海艳。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工程安全目标：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30 日历天。
9. (1)履约保证金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按采购合同总价的 5 % 计取。除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数字人民币外，投标人还可选用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多种形式向采购人缴纳；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以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数字人民币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退回至供应商存款账户或供应商数字人民币账户；以保函、担保、保险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在保函、担保、保险约定的保证期限届满之日起自行失效；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条件：按以下第 C 种方式实行：

- a、货物类项目，项目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及履约保证金收据申请退付；
- b、服务类项目，项目履约期满评价合格，出具履约评价报告及履约保证金收据申请退付；
- c、工程类项目，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出具完工证明及履约保证金收据申请退付；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采购单位收到供应商退付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除不可抗力外，供应商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采购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逾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本项目支持和鼓励供应商使用江苏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关于办理流程、偿付等内容详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

10. 本协议书正本贰份、副本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4年4月2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4年4月2日



# 工程项目验收单

日期:2024年 8月 19日

工程名称	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施工地点	大黄村五支渠三路		
建设单位	李恒镇人民政府	施工时间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内工程造价	9.72 万 元
监理单位	南京安通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是否签证	否
合同内工程量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压实度不小于 93%，总工程量 1170 m <sup>3</sup> ）、路面（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含嵌缝、刻纹、养生、切缝，总工程量 1050 m <sup>2</sup> ）、路肩培土压实、路肩加固及路缘石、交通标志		
验收人员			
序号	验收项目名称	验收工程量	是否合格
1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	1350 方米	合格
2	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长度、宽度、面积）	长 30 米 宽 35 米 1050 方米	合格
3	路肩培土压实	已复	合格
4	大理石路名牌（1 个）	1 个	合格
5	取芯厚度	110mm 195mm 187mm 186mm	合格
6	单柱式交通标志（2）	2 个	合格
7	警示桩（4）	4 个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验收单位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填报人：

# 工程项目验收单

日期:2024年8月19日

工程名称	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施工地点	大黄村五支渠二路		
建设单位	李恒镇人民政府	施工时间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内工程造价	25.27 万 元
监理单位	南京安通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是否签证	否
合同内工程量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压实厚度不小于 92%）工程量 3042 m³）、路面（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模板、刻纹、养生、切缝，总工程量 2730 m³）、路肩培土压实、加固及路缘石、交通标志		
验收人员			
序号	验收项目名称	验收工	是否合格
1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	3510 平方米	合格
2	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 (长度、宽度、面积)	长 780 米 宽 35 米 2730 平方米	合格
3	路肩培土压实	已完	合格
4	大理石路名牌 (1 个)	1 个	合格
5	取芯厚度	180mm / 96mm / 97mm	合格
6	单柱式交通标志 (2)	2 个	合格
7	警示桩 (4)	4 个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验收单位			

填报人:

# 工程项目验收单

日期:2024年8月19日

工程名称	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施工地点	大黄村五支渠一路		
建设单位	李恒镇人民政府	施工时间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内工程造价	23.33 万元
监理单位	南京安通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是否签证	否
合同内工程量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压实度不小于 92%）工程量 2808 m³）、路面（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分块模板、刻纹、养生、切缝，总工程量 2520 m³）、路肩培土压实、加固及路缘石、交通标志		
验收人员			
序号	验收项目名称	验收数量	是否合格
1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	3240 平方米	合格
2	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 (长度、宽度、面积)	长 720 米 宽 3.5 米 2520 平方米	合格
3	路肩培土压实	2 处	合格
4	大理石路名牌 (1 个)	1 块	合格
5	取芯厚度	200mm/190mm/188mm/15mm	合格
6	单柱式交通标志 (2)	2 个	合格
7	警示桩 (4)	4 个	合格
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填报人:

# 工程项目验收单

日期:2024年8月19日

工程名称	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施工地点	汤涧社区前元路		
建设单位	李恒镇人民政府	施工时间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内工程造价	26.26 万元
监理单位	南京安通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是否签证	否
合同内工程量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压实度不小于 93%，总工程量 3159 m³）、路面（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含模板、刻纹、养生、切缝，总工程量 2835 m³）、路肩培土压实、路肩加固及路缘石、道路交通标志		
验收人员			
序号	验收项目名称	验收工程量	是否合格
1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	3600平方米	合格
2	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长度、宽度、面积）	长800米 宽3.5米 2800平方米	合格
3	路肩培土压实	已复	合格
4	大理石路名牌（1个）	1块	合格
5	取芯厚度	187mm 195mm 180mm 207mm	合格
6	单柱式交通标志(2个)	2个	合格
7	警示桩(4个)	4个	合格
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填报人：

# 工程项目验收单

日期:2024年 8 月19 日

工程名称	李恒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施工地点	双窑村双窑北路		
建设单位	李恒镇人民政府	施工时间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内工程造价	13.6 万元
监理单位	南京安通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是否签证	否
合同内工程量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压实度不小于 93%、总工程量 1638 m <sup>2</sup> ）、路面（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含嵌板、刻纹、养生、切缝，总工程量 1470 m <sup>2</sup> ）、路肩培土压实、路肩加固及路缘石、道路交通标志		
验收人员	 王述春 (高)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工程量	是否合格
1	20cm 厚 12%石灰土基层	1890 平方	合格
2	18cm 厚 C30 水泥混凝土（长度、宽度、面积）	长 420 米 宽 3.5 米 1470 平方	合格
3	路肩培土压实	已复	合格
4	大理石路名牌（1 个）	1 块	合格
5	取芯厚度	190cm 205cm 200cm	合格
6	单柱式交通标志（2）	2 个	合格
7	警示桩（4）	4 个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验收单位	 签字（盖章） 张明林	 签字（盖章） 孙明	 签字（盖章） 许军

填报人：

# 项目负责人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许爱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3月01日

注册编号: 苏232212160510

聘用企业: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4-11-14至2027-11-13)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3-11至2027-03-10)



江苏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21年12月06日

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  
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 许爱民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03-01 身份证号: [REDACTED]

经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特发此证。

企业名称: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苏交安B(22)G00108

有效期: 2023-12-29 至 2026-12-29

考核部门: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姓名 许爱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REDACTED]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广拓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Employer

批准文号: 宿人社发[2017]268号

证书编号: ND12307188  
宿城

专业名称 交通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Name

资格级别 中级  
Qualification Level

资格认定方式 评审  
Qualification Confirm

批准日期 2017. 11. 14  
Approval Date

签发部门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Issued on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宿迁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302MA1WMX7K6C

查询时间: 202601-202605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8	28	28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许爱民		202601 - 202604	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